

2012年2月4日 星期六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上海绿新 公告编号:2012-002

##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标基本情况

2012年2月2日,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得知公司中标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2012年直接真空喷铝内衬纸采购项目。目前有关合同尚未签署,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须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即可实施。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1、本次交易对手方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为一家工商一体,多元化集约化、现代化的大型国有企业;2010年,公司累计生产卷烟260.96万箱,销售卷烟269.93万箱;实现工商税利587.3亿元,利润150.3亿元;净资产达701.01亿元。该公司与公司没有关联关系。

2、2011年,公司与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企业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为0万元。

3、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大型国有企业,资信情况非常良好,故货款支付等履约能力很强,风险很低。

三、中标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中标内容为,公司中标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2012年

证券简称:新华锦 证券代码:600735 公告编号:2012-006

##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组进展情况

于2011年11月4日公布了《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简称“重组预案”)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具体进展和预计完成时间情况;

根据证监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财务报告和评估报告有效期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本次资产重组的评估基准日由2011年6月30日调整为2011年12月31日。目前,审计和评估正在有序进行当中,预计将在2012年4月中旬前完成,本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工作进展情况。

2、有关协议或者决议的签署、推进状况;

201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ST化工 公告编号:2012-005

##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2年1月27日以传真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2日在公司办公楼A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易凤林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及通讯等其它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叁仟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201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已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2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议案》,此项银行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现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扩大销售和保证原料采购,公司决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叁仟 8,000万元人民币借款 此次借款在2亿元授信额度内),期限一年,利率不超过基准利率上浮30% 具体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林木西、樊行健先生和石艳玲女士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3仟万元人民币借款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扩大销售和保证原料采购,公司决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叁仟 8,000万元人民币借款 此次借款在2亿元授信额度内),期限一年,利率不超过基准利率上浮30% 具体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01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已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2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议案》,此项银行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此次3仟万元人民币借款在2亿元授信额度内,对本次借款事项我们一致表示同意,并认为企业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适度借款有利于企业经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ST化工 公告编号:2012-006

##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12年1月27日以传真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2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4人,实际参与表决4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及其它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叁仟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201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已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2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议案》,此项银行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现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扩大销售和保证原料采购,公司决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叁仟 8,000万元人民币借款 此次借款在2亿元授信额度内),期限一年,利率不超过基准利率上浮30% 具体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三、各查文件

2012年2月2日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12-006

##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2月2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2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13日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漕溪路222号航天大厦北楼4楼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2月2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2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13日

4、会议地点:上海漕溪路222号航天大厦北楼4楼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提示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提示公告时间为2012年2月14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附件一:

###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2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票代码:738151;投票简称:航天投票

3、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申报价格代表股东大会议案,99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以1元代表议案1,以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对于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提案内容	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表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的表决	99元
1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元
2	《关于调整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投票方案的议案》	2元
3	《关于延长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投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元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4元

4、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投票示例

例如:某投资者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拟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51	买入	99元	1股

投资者对议案1《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51	买入	1元	1股

如某股东对某一议案拟投反对票,以议案1为例,只需要将上表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如果股东对某一议案拟投弃权票,以议案1为例,只需要将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6、投票注意事项

1)若股东对所有的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申报价格99元。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2)对同一议案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股东仅可对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附件二:委托书格式

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我单位(个人)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审议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调整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投票方案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延长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投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名称: \_\_\_\_\_ 持有股数: \_\_\_\_\_ 股

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代理人姓名: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四日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12-006

##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1月21日以书面及传真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2年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列席理董事长主持此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公司总经理陈振尧先生依据有关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林汉杰先生、邓建球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林汉杰先生、邓建球先生拟任副总经理任期将从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聘任。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亿阳信通 公告编号:临2012-003

##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2012年1月20日公司以书面、E-Mail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14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14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现任董事14人,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定推荐方圆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此项议案须经提交公司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任志军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方圆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12-007

##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22日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泗水大道599号财富中心20楼公司厦门分部会议室

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20日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提案: 关于为紫金公司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根据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十三次董事会授权,经公司执行董事研究,公司决定于2012年3月22日(星期五)在公司厦门分部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3月22日(星期五)上午9:00

3)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泗水大道599号财富中心20楼公司厦门分部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现场召开,采取书面投票的表决方式。

2、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为紫金公司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2) 关于为创投资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3、出席会议对象

1) 2012年2月20日(星期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持有本公司股份的A股股东或其书面委托代理人,本公司的境外H股股东另行通知。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3)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

4、股东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出席方式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在2012年3月2日(星期五)或之前,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回执(见附件一)投入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

2)股东登记方法

A、A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B、A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公司股东可以到会议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以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3)登记时间:2012年3月21日(星期三)下午17:00前。

5、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大道599号财富中心20楼

邮编:361016

联系电话:0592-2933662;0592-2933649

传真:0592-2933580

联系人:郑子强、赵树刚

附件一:

自然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自然人股东姓名			
持股量(股)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自然人(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_\_\_\_\_

授权委托书及附件:

注:1、上述回执的传真、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已填写及签署的回执,应在2012年3月2日(星期五)或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 传真:0592-2933580;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大道599号财富中心20楼;邮编:361016。

附件二: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 \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紫金公司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关于为创投资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业务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1、上述议案事项,委托人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在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应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传真、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注:1、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股票简称:卓翼科技 股票代码:002369 公告编号:2012-005

##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2年1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2月3日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2月2日-2012年2月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2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2月2日下午15:00至2012年2月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金百合酒店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田昱先生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31人,代表股份数126,262,20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3.13%,其中现场投票12人,代表股份126,132,48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3.07%,网络投票19人,代表股份129,7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65%。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其中独立董事王新安授权张学斌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夏传武授权田昱出席本次会议。

3、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修订议案》:

1)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26,251,0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5,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26,251,0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5,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26,251,0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5,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6,248,6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5,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6,243,23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宽天公诚 深圳律师事务所黄亮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宽天公诚 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江泉实业 编号:临2012-001

##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饲料;经营批发的进出口业务;汽车货物运输(不含化学危险品运输);集团公司铁路专用线运输;生产原铝、普通重熔铝锭(仅限于公司经营);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6000万元,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93,403,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5%。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约为762990.43万元,总负债约为345029.39万元,净资产417961.04万元。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合同有效日期

齐鲁银行济南东环支行 2800万元 2012-2-2---2012-8-1

合 计 28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目前经营、财务状况符合本公司为其担保的条件,董事会同意为其提供28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该项担保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37425万元,无逾期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股东大会决议;

3、保证合同;

4、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四日

饲料;经营批发的进出口业务;汽车货物运输(不含化学危险品运输);集团公司铁路专用线运输;生产原铝、普通重熔铝锭(仅限于公司经营);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合计为28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为37425万元。

●本次没有反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37425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2年2月2日,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在山东济南与齐鲁银行济南东环支行签署《商业汇票贴现保证合同》,齐鲁银行济南东环支行为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5800万元的商业汇票,其中保证金为3000万元,该合同期限为6个月,自2012年2月2日至2012年8月1日止。该合同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2800万元整。

2011年3月22日,公司第六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股东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承兑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4.6亿元额度内为其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由于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该议案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

2011年4月14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股东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承兑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次2800万元贷款担保在其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临沂市罗庄区工业街东段

法定代表人:王廷江

经营范围:制造;日用陶瓷及机械、家用供暖设备;加工:木片、塑料制品、

饲料;经营批发的进出口业务;汽车货物运输(不含化学危险品运输);集团公司铁路专用线运输;生产原铝、普通重熔铝锭(仅限于公司经营);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